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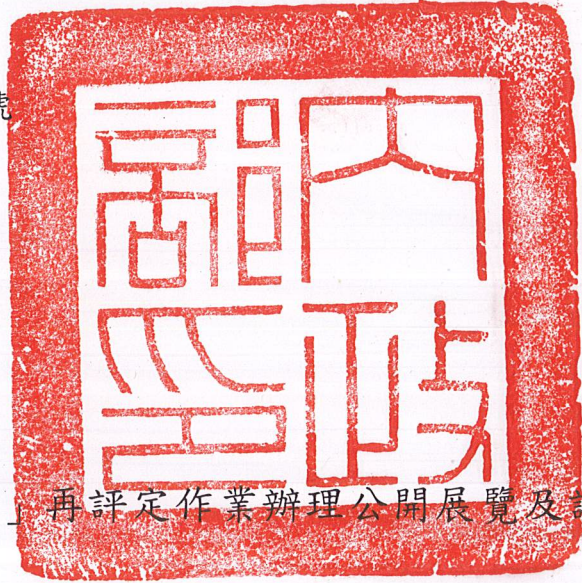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50813775號



主旨：為「竹安暫定重要濕地」再評定作業辦理公開展覽及說明會。

說明：依據濕地保育法第40條、第3條、第10條及「重要濕地評定變更廢止及民眾參與實施辦法」第9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日期與地點：「竹安暫定重要濕地分析報告書」自105年10月25日起至105年11月23日止於宜蘭縣政府公開展覽30日。
- 二、說明會日期與地點：訂105年11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時整假宜蘭縣政府文康中心（260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地下室西區）舉辦。
- 三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並依格式（如附件）向本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提出，公開展覽期滿後，由本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彙整陳情意見資料報本部，俾供本部重要濕地審議小組審議之參考。

部長 葉俊榮